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  
标准下）

磋商文件

（本项目为目录外标准下项目）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标准下）

项目编号：YZLYL2026-C3-175-FMQT

采购人：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3日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25
第四章	采购合同文本.....	3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9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78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项目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标准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玉林市双拥路 39 号东盛大厦 17 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ZLYL2026-C3-175-FMQT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标准下）

采购方式：磋商（本采购项目属于目录外标准下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柒仟陆佰元整/年（¥437600.00 元/年），2 年总计捌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875200.00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柒仟陆佰元整/年（¥437600.00 元/年），2 年总计捌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875200.00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简要服务要求描述
1	国家税务总局 玉林市福绵区 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	1 项	一、物业服务内容 综合服务、房屋及设备设施（含供电系统、供水排水系统、消防系统）维护保养、保洁服务、绿化服务、保安服务、会议服务、餐饮服务、应急管理。 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2 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参加本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在中国境内（指关境内）注册。

（三）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在本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提供

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四）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须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五）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六）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

（七）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九）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6月30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采购文件获取地点：广西玉林市双拥路39号东盛大厦17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三）采购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须按照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及售价现场购买采购文件。（注：本采购文件不代办邮寄，不提供电子版采购文件。）

（四）售价：采购文件每本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一）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6年7月6日8时30分至9时30分止（北京时间），逾期不受理。

（二）截止时间：2026年7月6日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三）地点：广西玉林市双拥路39号东盛大厦17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五、开启

（一）时间：2026年7月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二）地点：广西玉林市双拥路39号东盛大厦17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关于磋商及最后报价的有关要求：

磋商时间、最后报价及地点：2026年7月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截止后为磋商小组与供应商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参加磋商活动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明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二）网上公告媒体查询：**本项目采购公告在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玉林市频道（<http://guangxi.chinatax.gov.cn/yulin/>）、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yzljt.cn/>）上发布。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咨询，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一）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地 址：玉林市福绵区玉福路御景花园东南侧约 100 米  
联系方式：邱靖华 0775-2202678

#####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玉林市双拥路 39 号东盛大厦 17 楼  
联系方式：0775-2690131、2690161

##### （三）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梦琳、梁西、莫艳梅  
电 话：0775-2690131、2690161

2026年6月23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编号、预算及最高限价	<p>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标准下）</p> <p>项目编号：YZLYL2026-C3-175-FMQT</p> <p>预算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柒仟陆佰元整/年（¥437600.00 元/年），2 年总计捌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875200.00 元）。</p> <p>最高限价：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柒仟陆佰元整/年（¥437600.00 元/年），2 年总计捌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875200.00 元）。</p>
2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部分）》
3	项目属性和类别等	<p><b>项目属性：</b>服务</p> <p><b>项目类别：</b>非信息化项目</p> <p><b>线上采购项目：</b><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4	采购人	<p>名称：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p> <p>地址：玉林市福绵区玉福路御景花园东南侧约 100 米</p> <p>联系方式：邱靖华 0775-2202678</p>
5	采购代理机构	<p>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p> <p>地址：广西玉林市双拥路 39 号东盛大厦 17 楼</p> <p>电话：0775-2690131、2690161</p> <p>联系人：李梦琳、梁西、莫艳梅</p>
6	供应商产生方法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公告</p> <p><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商库抽取</p> <p><input type="checkbox"/> 专家和采购人推荐</p>
7	符合要求供应商家数	<p>是否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可以继续进行采购活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本项目属于①采用磋商采购方式组织实施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②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p>

8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一) 供应商参加本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li> <li>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li> <li>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li> <li>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li> <li>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li> <li>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li> </ol> <p>(二) 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 在中国境内(指关境内)注册。</p> <p>(三)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即在本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四) 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须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监狱企业的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五)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物业管理</u>。</p> <p>(六)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参与采购活动。</p> <p>(七)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p> <p>(八)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p>
9	<p>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p> <p><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的, 供应商应提供联合体协议; 否则无须提供)</p>
10	<p>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p><u>物业管理</u></p>
11	<p>非主体、非关</p>	<p>是否允许供应商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p>

	键性工作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___/___
12	核心产品	货物类项目填写此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产品名称： / 在本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实质性响应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单个采购包按以上条款计算的供应商家数不足规定家数的，则该采购包的采购活动结束。
13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磋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_本项目不适用_
14	信息发布媒体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玉林市频道（ <a href="http://guangxi.chinatax.gov.cn/yulin/">http://guangxi.chinatax.gov.cn/yulin/</a>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a href="http://www.yzljt.cn/">http://www.yzljt.cn/</a> ）上发布。
15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和方式等	<b>时间：</b> 2026年6月23日至2026年6月30日，每天上午8:00-12:00；下午3:00-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b>地点：</b> 广西玉林市双拥路39号东盛大厦17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b>采购文件获取方式：</b> 供应商须按照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及售价现场购买采购文件。（注：本采购文件不代办邮寄，不提供电子版采购文件。） <b>售价：</b> 采购文件每本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16	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 <b>时间：</b> 年/月/日/午（北京时间） <b>地点：</b> / <b>联系人：</b> / <b>联系电话：</b> /

		<b>要求： /</b>
17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_____ / _____ 2. 样品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详见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 3. 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内容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及标准。
18	响应文件组成	商务部分 <b>一、资格证明文件：</b> 1. ★供应商基本情况（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供应商如为自然人，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线上采购项目提供扫描件，下同）； 2. ★财务状况报告：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没有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如供应商为竞标当年新成立公司的，应提供于公司成立之日后的财务状况报告。其中，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 3. ★2025年6月以来不少于2个月依法缴纳税收（不包括个人所得税）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纳税的，则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4. ★2025年6月以来不少于2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则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参加采购活动的，应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印发）《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此函）；属于监狱企业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采

		<p>购活动的，应提交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的，应提交此函）</p> <p>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后附）；</p> <p>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b>二、报价一览表：</b></p> <p>1. ★磋商报价表；</p> <p>2. ★分项报价表。</p> <p><b>三、其他文件及资料：</b></p> <p>1. ★授权委托书；</p> <p>2. ★磋商响应函；</p> <p>3. ★商务条款偏离表；</p> <p>4. 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p> <p>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p>
	技术部分	<p>1. ★技术条款偏离表；</p> <p>2. 技术力量一览表；</p> <p>3. 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方案，餐饮服务方案，房屋及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服务方案，秩序维护服务方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证书，成功案例；</p> <p>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说明和资料。</p>
		<p>1. 以上带★的文件及资料未提供或提供的无效，则响应无效。</p> <p>2. 以上带★的文件及资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无效。</p>
19	磋商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 90 日历日。
20	提交响应文件方式、截止时间、地点	<p><b>提交方式：</b>纸质文件提交</p> <p><b>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b>2026 年 7 月 6 日 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p> <p><b>地点：</b>广西玉林市双拥路 39 号东盛大厦 17 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p> <p><b>联系电话：</b>0775-2690131、2690161</p>
2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p><b>时间：</b>2026 年 7 月 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截止后</p> <p><b>地点：</b>广西玉林市双拥路 39 号东盛大厦 17 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p>

		<u>司</u>
22	磋商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大写） 整（¥ .00），提交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磋商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以电汇方式递交磋商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磋商保证金）。
23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以及不予退还的情形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其他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24	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规定，磋商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对供应商截止到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本次查询的信用记录仅限于本项目使用，查询结果将留存在采购档案中。 在上述指定网站不能查询信用信息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加盖公章）。
25	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鼓励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b>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满足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即所有标的均</b>

		<p>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b>在服务采购项目中</b>，满足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b>在工程采购项目中</b>，满足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本项目：</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type="checkbox"/> 预留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说明：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26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p>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b>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b>享受价格扣除政策。</p>
27	促进残疾人就业	<p>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b>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5 项</b>享受价格扣除政策。</p>
28	支持本国产品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鼓励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p> <p>（1）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提供的本国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评审中需对供应商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进行审查，审查要求按照《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执行。评审中发现《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p>

		仍然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29	其他法律法规 强制性规定或 扶持政策	<p>本项目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货物名称： 采购包 1： /。</p> <p>注： 供应商所投上述产品必须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响应无效。</p>
		<p>本项目中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货物名称： 采购包 1： /。</p> <p>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关于调整&lt;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gt;的公告》（2023 年第 2 号）、《国家认监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关于发布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第一批）的公告》（2018 年第 12 号）、《关于统一发布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的公告》（2022 年第 1 号）：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对网络安全专用产品进行安全认证或安全检测，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出具的安全认证合格证书或者安全检测合格证书（加盖供应商公章）；已获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产品，在有效期内可继续销售或者提供。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p>
		<p>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采购包 1： /。</p>
30	评审方法及分值	详见采购文件商务部分第三章。
31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 10%，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u>2</u> %（取整到元），提交方式为支票、

		<p>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不予签订合同。采用转账、电汇方式的，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从成交供应商银行账户直接缴入采购人账户。</p> <p>合同期满且成交供应商完全履行了服务要求或产品质量保证义务的，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请的 60 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如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每逾期一天，可按应退款项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计算违约金；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限和质量保证期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违约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p> <p>收款人户名：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福绵支行          银行账号：20412101040000174</p> <p>注：以电汇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p>								
32	咨询的方式、部门、电话和通讯地址	<p>咨询联系方式：</p> <p>(1) 联系部门：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2) 联系电话：0775-2690131、2690161          (3) 通讯地址：广西玉林市双拥路 39 号东盛大厦 17 楼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p>								
33	需提交的响应文件份数	<p>需提交的响应文件份数：</p> <p>(1) 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注：为了便于评审，建议每册装订厚度不要超过 5 厘米，供应商可以分册装订）          (2) 电子文件 <u>1</u> 份（<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签字盖章的扫描件（PDF 格式） <input type="checkbox"/> Word）。          采用光盘或 U 盘刻录提交。</p>								
34	代理费用	<p>代理费用：</p> <p>(1) 本项目代理费用由 <u>成交供应商</u> 支付。          (2)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p> <p>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收费标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的服务类基准价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3 1908 1321 2033"> <tr> <td data-bbox="523 1908 826 1966">费率</td> <td data-bbox="826 1908 991 1966">货物</td> <td data-bbox="991 1908 1139 1966">服务</td> <td data-bbox="1139 1908 1321 1966">工程</td> </tr> <tr> <td data-bbox="523 1966 826 2033">金额</td> <td data-bbox="826 1966 991 2033"></td> <td data-bbox="991 1966 1139 2033"></td> <td data-bbox="1139 1966 1321 2033"></td> </tr> </table>	费率	货物	服务	工程	金额			
费率	货物	服务	工程							
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5 亿元	0.05%	0.05%	0.05%
		5 亿元~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p>注：磋商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某服务磋商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p> <p>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 万元×0.8%=3.2 万元  (1000-500) 万元×0.45%=2.25 万元  (5000-1000) 万元×0.25%=10 万元  (6000-5000) 万元×0.1%=1 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10+1=17.95（万元）</p> <p>(3) 磋商代理服务费汇到如下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福绵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支行  银行账号：8113001013400159938</p>			
35	其他补充事项	<p>1. 本磋商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采购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磋商采购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3. 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4.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p>			

## 一、总则

### 1.预算资金及来源

1.1 本项目已经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批准立项。

1.2 本项目预算资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已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预算。

### 2.合格的产品和服务（工程）

2.1 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产品和服务（工程）均应来自中国境内（指关境内），合同金额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产品和服务（工程）。

2.2 合格的产品和服务（工程），即采购需求见采购文件（技术部分）。

2.3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工程）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及使用权）的请求及起诉。

### 3.合格的供应商

#### 3.1 一般规定

3.1.1 供应商应参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有关采购的规定，同时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3.1.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1.3 资格条件中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3.1.4 信用记录要求

磋商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3.2 联合体

3.2.1 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则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

3.2.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应按第二章要求提供资格条件材料。

3.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2.4 联合体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3.2.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2.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3 禁止规定

3.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的采购活动。否则响应均无效。

3.3.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无效。

## 4.磋商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采购文件

### 5.采购文件构成

#### 第一部分商务部分

- (1) 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方法及标准
- (4) 采购合同文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二部分技术部分

- (6) 项目采购需求

### 6.采购文件咨询、澄清或修改

6.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咨询，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如有必要，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6.3 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6.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5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响应文件

#### 7. 响应文件编制

##### 7.1 响应文件的编制

7.1.1 供应商应先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响应文件的编制。

7.1.2 响应文件应满足采购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 7.2 响应文件的语言

7.2.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并使用中文简化字，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简化字文本为准。

7.2.2 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属于非中文描述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简化字译本。

7.2.3 除在采购文件的要求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响应文件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8.2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主要包括的文件和资料：

8.2.1 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2.2 其他文件及资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3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主要包括的文件及资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4 证明资料如标明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

#### 9.报价要求

9.1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应以人民币报价，线上采购项目还须按照投标工具的流程和提示编制并上传磋商报价表。

9.2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赠送、“零”报价和折扣报价。

9.3 本项目以磋商总报价为依据计算价格分。磋商总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承担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9.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9.5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9.6 异常低价审查：

9.6.1 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9.6.1.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

9.6.1.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50%；

9.6.1.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9.6.1.4 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6.2 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属于 9.6.1 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 9.6.1.3 情形，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人将为磋商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磋商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磋商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9.7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 **10.响应文件的书写、密封、签署、盖章**

10.1 书写

10.1.1 响应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

10.1.2 响应文件内容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若有前述改动，在改动处应由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

10.2 密封

10.2.1 响应文件应胶装或装订成册，避免材料散装、脱落。

10.2.2 响应文件应使用不透明的牛皮纸或档案袋等材料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封面注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开标时间等信息，避免响应文件被误拆或提前拆封。响应文件正本应按上述要求制作。副本可按上述要求制作，也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与正本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 10.3 签署、盖章

10.3.1 响应文件中要求签字处应由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10.3.2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给出文件格式的签署要求进行签署。

10.3.3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上应当按格式要求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一致的标准公章，并按照采购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的相应格式文件要求签署全名。

10.3.4 响应文件中的“盖章”指加盖供应商的“公章”，而非“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其他非公章。

## 11. 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足够的时间完成磋商、评审、定标以及签订合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应当不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1.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

## 四、响应文件递交

### 12. 响应文件递交

12.1 供应商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载明方式提交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3. 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

1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作任何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五、磋商与评审

### 14.磋商小组

14.1 磋商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14.2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4.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15.初步审查

15.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4) 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或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材料的；

(5)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响应文件及磋商情况认定；

- (6) 供应商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况。失信情况查询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 其他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的。

## 16.澄清

16.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16.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线上采购项目的通过评审管理系统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扫描件）。

16.3 关于响应描述（即响应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1) 响应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节第 16.1 条、16.2 条规定执行。

- (2) 响应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①磋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进行书面澄清，无法澄清的将按照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进行评审。

②供应商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供应商未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响应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供应商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 (3) 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

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磋商中未能发现，则采购人将以响应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16.4 除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做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以外，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的任何咨询、说明、更改及文件。

16.5 供应商的澄清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 **17.磋商**

17.1 初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17.2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7.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7.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7.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17.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确定磋商的轮次。

17.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7.8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 **18.最后报价**

18.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可以继续进行采购活动的情形，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18.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18.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或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 **19.最后报价评审**

### 19.1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

- (1) 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5)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最后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或确定为无效响应。

### 19.2 最后报价的价格扣除原则

落实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规则详见第三章第 2.3 条。

19.3 磋商报价得分：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作为价格评分依据。供应商的评审价为按上述条款修正并给予价格扣除优惠后的价格。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满分值

## 20.综合评审

20.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0.2 评审方法及标准见第三章。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 21.提出成交供应商

21.1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可以继续进行采购活动的情形，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1.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2.磋商终止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或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可以继续进行采购活动的情形，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

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或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

(4)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 六、成交和合同

### 23. 成交

2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3.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 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3.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3.4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5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4.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4.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本章第 23.2 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 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5. 履约保证金

25.1 成交供应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在签订采购合同前, 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 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25.2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七、咨询

### 26. 咨询

26.1 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咨询,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依法提出的咨询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八、其他

### 27. 保密

2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法和本办法的规定组织开展磋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27.2 磋商小组成员和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对于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第三章 评审方法及标准

### 1.评审方法

1.1 本项目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2.评分标准

2.1 本项目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评审因素主要内容如下表。

2.2 本项目价格分值为 30 分，其余评审因素分值为 70 分。

### 3.评委构成：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3 人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本办法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评审标准如下表：

序号	评审因素	主要内容	指标要求	细项分值
1	报价（30分）	磋商报价（30分）	（1）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最后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30 分。 （4）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30分	30分
2	商务因素（40分）	相关证书（4分）	（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或GB/T24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或GB/T19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或GB/T45001）或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GB/T39604-2020）	4分

		<p>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p> <p><b>注：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提供上述证书对应的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的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或所提供证书状态非“有效”的，均不得分。</b></p>	
	成功 案例 (8分)	<p>供应商2023年6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具有类似项目业绩（响应文件提供合同复印件，复印件内容须体现为类似项目。同一个项目签订多份合同的只能计算一次，不重复计分）。每个有效业绩得2分，本项满分8分。</p> <p><b>注：类似项目是指以办公用房为主的综合性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合同服务内容仅有秩序维护和保洁服务，或仅有单项服务内容的项目均不得分）。</b></p>	8分
	技术 力量 (28分)	<p><b>(1) 项目经理（1人，本项满分5分）</b></p> <p>项目经理具有四年以上不足六年项目经理任职经验的，得3分；具有六年以上项目经理任职经验的，得5分；此项满分5分。</p> <p><b>(2) 保安员（5人，本项满分10分）</b></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保安员，具有2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每有1人得2分，本项满分10分。</p> <p><b>(3) 保洁员（3人，本项满分3分）</b></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保洁员，具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每有1人得1分，本项满分3分。</p> <p><b>(4) 绿化员（1人，本项满分2分）</b></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绿化员，具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得2分，本项满分2分。</p> <p><b>(5) 水电工（1人，本项满分2分）</b></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水电工，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得2分，本项满分2分。</p> <p><b>(6) 厨师（1人，本项满分2分）</b></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厨师，具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得2分，本项满分2分。</p>	28分

			<p><b>(7) 副厨 (2 人, 本项满分 2 分)</b></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副厨, 具有 2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 每有 1 人得 1 分, 本项满分 2 分。</p> <p><b>(8) 会务人员 (1 人, 本项满分 2 分)</b></p> <p>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会务人员, 具有 2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 得 2 分, 本项满分 2 分。</p> <p><b>注: 供应商需提供技术力量一览表、拟投入人员证书复印件、同类工作年限证明 (曾任职或现任职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复印件等) 以及拟投入人员与供应商签署的劳动合同 (截至本项目开标当天合同仍在有效期内) 复印件。</b></p>	
3	技术因素 (30 分)	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方案 (6 分)	<p>由磋商小组会对供应商提供的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方案内容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p> <p>① 供应商的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方案能完全响应项目采购需求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内容要求的前提下, 能根据综合服务要求及会议服务要求制订具体的服务措施, 得 2 分。</p> <p>② 在本项第①项的基础上, 能根据项目采购需求的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要求制订有针对性的、具体的服务流程、服务计划, 得 4 分。</p> <p>③ 在本项第②项的基础上, 针对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要求制订有内部管理架构, 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相关的管理制度齐全, 岗位责任和岗位培训方案完善, 承诺每季度进行两次向采购人采用走访、问卷调查等形式开展物业管理服务满意度调查, 得 6 分。</p> <p><b>注: 供应商未提供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方案或综合服务及会议服务方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 得 0 分。</b></p>	6 分
		餐饮服务方案 (6 分)	<p>由磋商小组会对供应商提供的餐饮服务方案内容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p> <p>① 餐饮服务方案能完全响应项目采购需求的服务内容要求前提下, 能根据餐饮服务要求制订具体的服务措施, 得 2 分;</p> <p>② 在本项第①项的基础上, 能制订具体的餐饮服务计划及服务流程; 制订有针对餐饮服务内容的相应管理制</p>	6 分

		<p>度、考核制度；得 4 分；</p> <p>③在本项第②项的基础上，针对餐饮服务内容提出服务的重点难点，并能提供解决措施，针对本项目制订有利于提升服务质量的日常供餐、菜谱搭配方案，有项目实际运用案例，得 6 分。</p> <p><b>注：供应商未提供餐饮服务方案或餐饮服务方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得 0 分。</b></p>	
	<p>房屋及公共设施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服务方案 (6 分)</p>	<p>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服务方案内容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p> <p>①供应商的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服务方案能完全响应项目采购需求的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服务内容要求前提下，根据服务要求制订具体的服务措施，得 2 分；</p> <p>②在本项第①项的基础上，能制订具体的维护保养、日常保洁、绿化养护服务计划及服务流程，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日常工作检查的记录表单齐全，制订有针对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服务内容的相应管理制度、考核制度，承诺项目经理每天 3 次对保洁区域进行巡视检查，得 4 分；</p> <p>③在本项第②项的基础上，针对维护保养、保洁、绿化服务内容提出服务的重点难点，并能提供解决措施；针对垃圾分类管理工作提出切实可行的宣传策划、实施方案及落实保障措施，得 6 分。</p> <p><b>注：供应商未提供保洁、绿化服务方案或保洁、绿化服务方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得 0 分。</b></p>	<p>6 分</p>
	<p>秩序维护服务方案 (6 分)</p>	<p>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秩序维护服务方案内容进行评价。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p> <p>①供应商的秩序维护服务方案能完全响应项目采购需求秩序维护服务内容要求的前提下，能根据秩序维护服务要求制订具体的服务措施，得 2 分。</p> <p>②在本项第①项的基础上，建立明确的秩序维护服务工作职责，工作流程；针对本项目制定相对固定的巡视路线，对重要区域、部位、节假日、夜间制订重点巡查方案；建立有完善的进出管理制度、交接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秩序维护服务措施得力，得 4 分。</p> <p>③在本项第②项的基础上，制订有齐全的日常安全巡</p>	<p>6 分</p>

		<p>检的记录台账（表单），制订有明确的秩序维护人员日常安全演练等管理方案，针对秩序维护服务内容提出服务的重点难点，并能提供解决措施，得6分。</p> <p><b>注：供应商未提供秩序维护服务方案或秩序维护服务方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得0分。</b></p>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6分)	<p>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出现灾害性天气、突发火灾、停电、供水管道爆裂、燃气管道泄露、突发治安或刑事事件等）进行评价。</p> <p>以下各项不重复计分：</p> <p>①供应商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能完全响应本项目应急服务需求的前提下，能针对应急服务需求制订应急措施，得2分。</p> <p>②在本项第①的基础上，建立专门的应急部门，应急人员配备到位、责任明确；应急物资配备齐全；制订有完善的处置流程图，能较快速地启动应急处理措施，得4分。</p> <p>③在本项第②的基础上，针对各类突发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出现灾害性天气、突发火灾、停电、供水管道爆裂、燃气管道泄露、突发治安或刑事事件等）制订合理、有预见性、有针对性的处置措施，制订有针对不同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计划及应急演练方案，提高服务人员快速处置应急能力，得6分。</p> <p><b>注：供应商未提供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未达到①标准要求的，得0分。</b></p>	6分
<b>合 计</b>			<b>100分</b>

2.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规则：

政府采购政策	价格扣除规则	享受价格扣除的条件
节约能源政策	不适用	不适用
保护环境政策	不适用	不适用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

	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监狱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2.4 推荐成交候选人

2.4.1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2.4.2 本采购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3家。

2.4.3 成交人数量：1家。

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因素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成交人。

## 第四章 采购合同文本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合同类别：非信息化服务类

### 目录外标准下项目 采 购 合 同

(目录外标准下项目)  
(年度\_\_\_\_\_)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标准下）

包号：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乙方(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标准下）	
2	合同编号		
3	合同类型	<b>服务类</b>	
4	定价方式	<b>固定总价</b>	
5	甲方名称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甲方地址	玉林市福绵区玉福路御景花园东南侧约 100 米	
	甲方相关部门	甲方采购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方需求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6	乙方名称		
	乙方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7	合同金额	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8	服务内容	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	
9	合同付款	1.甲方采取先服务再付款、按月考核结算的方式。每月最末一个工作日，甲方根据《物业服务月度考核评分表》《物业服务日常工作考核评分表》（如有）及合同罚责条款对乙方本月服务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经双方确认无异议后，甲方按考核结果对合同服务费进行汇总扣款后支付剩余款项。即：当月实际支付物业服务费=应付物业服务费-不定期考核扣款-每月定期考核扣款。	

		<p>2.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p> <p>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但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服务义务，确保甲方工作正常运转；当发生此等情况时，乙方有义务自行先向所派员工支付各种相关费用。</p>
10	履约保证金及返还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合同金额的 10%，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u>2</u> %（取整到元），提交方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应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不予签订合同。采用转账、电汇方式的，由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从乙方银行账户直接缴入甲方账户。</p> <p>合同期满且乙方完全履行了服务要求或产品质量保证义务的，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申请的 60 日内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如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每逾期一天，可按应退款项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计算违约金；乙方在合同期限和质量保证期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违约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p> <p>收款人户名：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福绵支行  银行账号：20412101040000174</p> <p>注：以电汇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包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p>
11	合同履行期限	<p>服务时间、履行期：_____年。</p> <p>合同期满，如甲方要求乙方继续提供本合同服务的，顺延至新的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服务之日或者甲方通知停止服务之日止。顺延期间，原合同服务内容、服务费用以及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等内容不变，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p>
12	合同履行地点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13	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p>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以选择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p> <p><input type="checkbox"/>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 一 合 同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以下简称“甲方”）通过磋商方式采购，确定\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_\_\_\_\_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该项目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内容，签署《\_\_\_\_\_》（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

###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采购需求、采购文件规定的合同条款；
- （2）报价表（总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
- （3）采购需求；
- （4）采购文件（另附）；
- （5）响应文件（另附）；
- （6）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3.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 4. 付款条件

合同以人民币结算，付款方式：

①采取先服务，再付款的方式，在服务期内，甲方在月末最后一日或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对乙方当月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根据每月考核结果向乙方支付上月物业管理费（每月物业管理费按照合同总金额均衡分摊）。每月最末一个工作日或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对本月物业服务进行定期考核，总分为 95 分（含 95 分）以上的，不扣所属月份的物业管理费；总分为 90 分（含 90 分）-95 分（不含 95 分）的，扣应付物业管理费的 5%（取整到元）；总分为 85 分（含 85 分）以上不足 90 分（不含 90 分）的，扣应付物业管理费的 10%（取整到元）；85 分（不含 85 分）以下为不合格，扣所属月份应付物业服务费的 20%（取整到元）；累计三次考核结论为“差”，或由于乙方责任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安全责任事故造成人员或财产损失，甲方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当月不定期考核有罚款的，除扣罚款外，当月不定期考核罚款项对应月度考核评分指标相应扣分，当月最终物业管理费为扣除罚款及根据月度考核分扣除相应费用后实际支付的费用。

②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甲方收到合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甲方未收到合规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 5.安全责任

5.1 乙方需与提供服务的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规定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乙方工作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关系。

5.2 乙方负责保障服务作业的安全，对工作场地、环境等有安全巡视和排查义务，负责排除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

5.3 乙方对服务作业的工作人员安全负责，并强化安全意识，若因安全事故造成工作人员或者甲方、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 6. 合同签订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应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乙方由法定代表人签订合同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乙方由被授权人签订合同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

乙方：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甲方”是指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1.1.1“甲方采购部门”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5项“甲方采购部门”。

1.1.2“甲方需求部门”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5项“甲方需求部门”。

1.2“乙方”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6项“乙方名称”。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 2. 标准

2.1 服务标准：乙方为甲方交付或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服务

3.1 本项目的“服务内容”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8项“服务内容”。

3.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已进驻其他项目致使无法参与本项目实施的，乙方应当征得甲方同意后，派遣等于或优于拟投入人员水平和资质的其他人员参与本项目。

3.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3.4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约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约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的问题，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3.5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3.6 除合同条款另行规定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3.7 乙方投入的服务人员不得参与涉及执法权限内的工作。

3.8 乙方应承诺投入的服务人员在签订本项目合同前一年内没有在涉税中介机构兼职、任职，且在本项目合同服务期内不得投资参股企业或在企业兼职、任职。

### 4.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软件著作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2 甲方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发现、可运行系统、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等）享有永久使用权、复制权和修改权，其专利申请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技术秘密的所有权、使用权、转让权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4.3 乙方不得利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发现、可运行系统、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等），另行自行开发本合同业务范围内供纳税人缴费人使用的软件或产品，不得利用开发便利变相收费或搭车收费。

## 5. 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软硬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 (1) 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漏、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2) 在开发过程中对数据的处理方式应事先得到甲方的许可；
-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 (5)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6) 严禁在提交的软件产品中设置远程维护接口和后门程序；
- (7) 不得进行系统软硬件设备的远程维护；
- (8) 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 6. 履约验收要求

6.1 甲方需求部门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和安全标准，对供应商各项义务履行情况进行验收确认。未约定相关标准的，应当按照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和行业有关标准进行验收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意见，列明合同事项、验收标准及验收情况，由全体验收人员签字。

6.2 具体履约验收要求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 7. 履约保证金

7.1 需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项目，乙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第 10 项“履约保证金及返还”提交履约保证金。

7.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可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7.3 如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等的，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上述款项。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若逾期补充的，每日应按应补充金额的万分之五（0.05%）支付甲方违约金。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行期满后，扣除相应款项（如有）且双方无争议后，凭返还申请等资料一次性无息返还，详见“合同条款前附表”第 10 项“履约保证金及返还”。

## **8. 履约延误**

8.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提供服务。

8.2 如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甲方将从应付合同金额中扣除误期违约金，每延误一天误期违约金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0.03%）计收。乙方支付的误期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8.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并确定是否酌情延长工期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违约金。

8.4 除不可抗力和根据合同规定延期取得甲方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违约金之外，乙方延误工期，将按合同规定被收取误期违约金。

8.5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满足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的，甲方在收到返还相关信息等合同约定资料后，进行核实。对核实结果无异议的，应当自完成核实之日起 30 日内返还履约保证金。无特殊原因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特殊原因逾期返还的，双方协商解决。

## **9. 违约责任**

9.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9.1.1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9.1.1.1 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9.1.1.2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9.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按每违反一次从应付款项中扣除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一（1%）作为违约金；此外，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乙方支付的上述违约金、赔偿金等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9.3 乙方没有按照时限要求提供服务，且在甲方指定的延长期限内没有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自行采取其他方式进行补救，乙方除按合同第 8 条约定向甲方支付误期违约金外，另外甲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损失，甲方有权从应付的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不足扣除的乙方应另行支付。

9.4 除应支付甲方违约金等外，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或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9.5 若乙方履行合同与约定不一致的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同意按照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书面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着手解决索赔事宜，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

9.6 对于本协议未约定的、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中约定的违约处理条款，按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相关约定执行；对本协议与招标（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约定不同的违约处理条款，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9.7 乙方迟延履行或逾期履行其他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9.7.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9.7.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9.7.3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违约金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违约金按每日合同金额的 0.5% 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

9.7.4 如果乙方延迟履约或逾期履行其他合同义务超过 5 日，甲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作为解约违约金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9.8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9.8.1 守约方有权解除全部或部分合同。

9.8.2 不予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

9.8.3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9.9 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因此支付的争议处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公证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 **10. 不可抗力**

10.1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2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0.4 因国家政策变化、技术实施所需的客观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含硬件架构升级、设备兼容性调整、硬件设备报废、推广使用新应用系统等）或工作计划调整等原因导致相关服务停止或部分停止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或部分终止合同执行，费用按实际服务时间、实际运维范围和考核结果据实结算，不视为甲方违约。

## **11. 争端的解决**

11.1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开始 30 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条款前附表”第 13 项“合同纠纷解决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1.2.1 诉讼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2 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2.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12. 违约终止合同**

12.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若中止时间超过 6 个月的，甲方可视情况终止合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2.2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乙方应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根据合同执行情况返还部分或全部已收取款项。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调查取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

12.2.1 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累计达两次的；

12.2.2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迟延累计达20日的；

12.2.3 因乙方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问题造成甲方发生重大紧急故障，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12.2.4 乙方对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正常运行的；

12.2.5 乙方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两次整改无明显改进的；

12.2.6 乙方利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发现、可运行系统、源代码及相关技术资料、文档等），另行自行开发本合同业务范围内供纳税人缴费人使用的软件或产品的，或利用为税务机关提供信息化服务的便利，向纳税人缴费人搭车收费或变相收费的，或有其他失信行为的；

12.2.7 乙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不良后果的。

12.2.8 乙方提供的服务侵犯甲方、第三方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的；

12.2.9 乙方或乙方人员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经济损失而拒不赔偿的；

12.2.10 乙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或未经甲方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12.2.11 乙方有其他严重违约行为的。

12.3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2.2 条的规定，解除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13. 破产终止合同**

13.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3.2 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4. 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4.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4.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或变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4.3 在服务期内，由于甲方工作计划调整，导致本项目相关服务停止的，甲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 **15. 合同修改或变更**

15.1 如无合同约定或法定事由，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5.2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约定，并签订书面补充合同或变更协议。补充合同或变更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3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或变更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5.4 由于甲方项目统一规划等原因导致本项目停止部分服务的，甲方将启动合同变更程序，与乙方协商变更相关合同条款。

15.5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追加货物或服务的定价按本合同分项报价表的单价执行，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16. 转让和分包**

16.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服务义务分包给第三方，甲方仅对本项目非核心、辅助性工作的分包申请予以审核。经甲方同意分包的，乙方就本合同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直接责任；甲方对分包供应商的审核认可，不免除乙方对分包项目的管理责任及全部合同义务，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主张全部合同权利。

## **17. 合同语言**

17.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7.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 **18. 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8.2 本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9. 税费**

19.1 乙方应依法缴纳的合同服务相关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总金额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20. 合同效力**

20.1 对本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甲乙双方应当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 **21. 检查和审计**

20.1 对本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甲乙双方应当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 **21. 检查和审计**

21.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响应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1.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 **22. 合同生效**

22.1 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应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乙方由法定代表人签订合同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乙方由被授权人签订合同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 招标（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如需要，可另附）

#### 四 报价表（总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

## 五 采购需求

## 六 甲、乙双方商定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必须按下列文本格式，如实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真实有效的其他文件资料，任何不按下列文本格式提供或有实质性变更将由供应商承担风险。

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章规定填写和提交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 资格声明文件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 磋商小组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 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提交。

6. 以下格式文件为要求填写内容的固定格式，供应商不得擅自修改格式，其他未提供格式的文件和资料由供应商自行设计编制格式填写。

# 响 应 文 件

## 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采购包:

供应商:

日 期:

## 格式 1 供应商具备资格证明文件

### 1-1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供应商如为自然人，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或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 **1-2 财务状况报告**

根据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 **1-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根据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 **1-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根据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 1-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我单位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1-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_\_\_\_\_。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1-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根据资格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 1-8 联合体协议（若有）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二、\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响应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磋商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履行成交义务和成交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金额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成员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 1-9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根据资格条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 格式2 磋商报价表

### 1. 报价一览表（总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内容	单价报价（元/年）	价格小计（元）
1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 2026 年物业管理服务		
报价合计（小写）			
报价合计（大写）			
合同服务期限			
备注			

特别说明：

1. 本项目总价及分项报价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赠送、“零”报价和折扣报价。
2. 本项目执行中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计入总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技术部分》相关要求填报。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2.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包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服务需求范围	内容描述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1年			
2	餐饮服务项目		1年			
.....						
合 计						

特别说明：

- 1.本项目总价及分项报价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赠送、“零”报价和折扣报价。
- 2.本表中小计=数量×单价。
- 3.本表仅供参考，可扩展。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格式3 授权委托书 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 (供应商住址)的\_\_\_\_\_ (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 (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 (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磋商代表,就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磋商、澄清、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如由授权代表参与磋商活动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线上采购项目提供扫描件,下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当按本格式要求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一致的标准公章,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全名或加盖名章。(线上采购项目应上传扫描件)。

### 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特别说明：

供应商如由**法定代表人**作为磋商代表参与磋商活动的，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线上采购项目提供扫描件，下同）。

### 3-3 自然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自然人参加磋商)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书声明: 我\_\_\_\_\_ (姓名、身份证号码) 系自然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 (姓名、身份证号码) 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 项目》 (项目编  
号: \_\_\_\_\_) 的磋商活动, 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  
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 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 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 \_\_\_\_\_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供应商如由**被授权人参与磋商活动的**, 须提供《自然人授权委托书》, 《自然人授权  
委托书》应当按本格式要求签字并由自然人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

## 格式4 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邀请，\_\_\_\_\_（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参加项目磋商的有关活动。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1.同意在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具备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和资质条件。

4.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5.已详细审阅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澄清函），理解供应商须知的所有条款。

6.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的规定。

7.接受磋商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完全满足和响应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中明确说明。

9.愿意提供任何与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若贵方需要，愿意提供一切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对本次采购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2.已知悉并承诺遵守《税务系统信息化服务商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制度(试行)》关于失信行为进行记录和结果应用的相关规定，及对于违反网络安全规定行为造成不良后果、“围猎”税务人员、违法违规聘用离职税务人员、国家税务总局发票电子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的失信行为，3年内限制参加税务系统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规定。

13.已知悉并承诺遵守磋商文件中关于供应链安全管理的全部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 期：\_\_\_\_\_

特别说明：

供应商应当按上述格式要求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一致的标准公章，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全名，线上采购项目应上传扫描件。

**格式5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内容要求	响应文件应答情况	偏离 (无/正/负)	说明
1				
2				
3				
4				
.....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结合自身响应情况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响应无效。

2. 如《磋商文件-商务部分》中有标注★号的，则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如应答为“负偏离”，将导致响应无效。

3. 本表可扩展。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 格式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的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目录外标准下）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属于物业管理；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万元	$1000 \leq Y <$	$50 \leq Y < 1000$	$Y < 50$

	(Y)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格式7 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文件

说明：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能够在线查询的材料，请提供查询网址链接，可以不用同时提供纸质材料，原件备查）

2.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示例略）

## 格式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格式9 成功案例一览表

(根据磋商文件要求调整)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甲方	合同时间	合同主要内容	用户联系人	用户联系电话	备注
1							
2							
3							
4							
5							
……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第三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进行提供。
2. 应提供合同复印件（线上采购项目提供扫描件，下同）。合同复印件应能清晰体现合同甲乙双方、合同时间、合同主要内容、合同双方签章页等，并提供对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否则不能获得相应分值。

# 响 应 文 件

## 技术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采购包: \_\_\_\_\_

供应商: \_\_\_\_\_

日 期: \_\_\_\_\_

**格式 10 技术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 技术部分内容要求	响应文件 应答情况	偏离（无/正/负）	备注
1				
2				
3				
4				
5				
……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结合自身响应情况对技术条款逐条响应，未逐条响应的视为响应无效。

2. 《磋商文件-技术部分》内容须条对条应答，不得遗漏；如有遗漏，则视为响应无效。如无偏离，请在此表中填写“无偏离”。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应答为“正/负偏离”并说明偏离情况；

3. 如《磋商文件-技术部分》中有标注★号的，则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如应答为“负偏离”，将导致响应无效。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 格式 11 服务方案、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 服务方案说明

服务类项目供应商应根据第六章规定编写服务方案说明。服务方案说明包括但不限于：

- (1) 服务目标、范围和任务；
- (2) 服务方案；
- (3) 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
- (4) 工作流程；
- (5) 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6) 质量保证措施；
- (7) 合理化建议；
- (8) 其他。

### 实施方案

(示例略)

### 技术方案

(示例略)

格式 12 技术力量一览表（参考）

序号	姓名	技术职称	人员级别	工作年限	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认证情况
一、项目管理人员						
（一）项目经理						
1						
2						
.....						
（二）文职管理员						
1						
2						
.....						
二、XX 人员						
1						
2						
.....						
三、XX 人员						
1						
2						
.....						

特别说明：

供应商须按照上述格式填写投入本项目所有人员的相关信息。

**格式 13 技术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学 历		毕业学校		技术职称	
公司职务		任职时间		本项目任职	
人员级别		从事 XXXX 年 限			
认证证书					
工作简历及主要业绩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应提供投入本项目所有人员的简历。

## 格式 14 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

(示例略)

##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说明：

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
2. 标“★”为实质性参数要求和条件，供应商必须满足并在响应文件中如实作出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3. 供应商竞标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本项目所有项目要求及服务需求内容、商务要求表中内容及附件内容（如有）逐条响应并一一对应。

二、采购内容：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物业管理。

一、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1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	1 项	<p><b>一、物业服务内容</b></p> <p>综合服务、房屋及设备设施（含供电系统、供水排水系统、消防系统）维护保养、保洁服务、绿化服务、保安服务、会议服务、餐饮服务、应急管理等。</p> <p><b>二、物业管理服务范围</b></p> <p>总建筑面积：7545.65 平方米，如采购人有需要扩大或变更物业服务范围的（物业服务范围不超过玉林市福绵区境内），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另行协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号</th> <th style="width: 15%;">服务区域</th> <th style="width: 15%;">建筑面积(m<sup>2</sup>)</th> <th style="width: 10%;">总层数</th> <th style="width: 20%;">物业类型</th> <th style="width: 30%;">坐落地址</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机关</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978.2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1、1</td> <td>办公楼、食堂、平房宿舍、职工活动中心</td> <td>玉林市福绵区福绵大道旁</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服务区域	建筑面积(m <sup>2</sup> )	总层数	物业类型	坐落地址	1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机关	2978.21	6、1、1	办公楼、食堂、平房宿舍、职工活动中心	玉林市福绵区福绵大道旁
序号	服务区域	建筑面积(m <sup>2</sup> )	总层数	物业类型	坐落地址													
1	国家税务总局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机关	2978.21	6、1、1	办公楼、食堂、平房宿舍、职工活动中心	玉林市福绵区福绵大道旁													

2	国家税务总局 玉林市福绵区 税务局第一 税务分局	500	/	办税服务厅	玉林市福绵 区政务中心
3	国家 税务 总局 玉林 市福 绵区 税务 局福 绵税 务分 局	4067.44	5、5、 2、1、 1	办公楼、周 转住房、食 堂、平房宿 舍、体育馆	玉林市福绵 区玉福公路 西侧

### 三、物业管理服务要求

1. 综合服务。发挥物业服务管理职能，提供相应保障服务，更好地服务采购人工作人员，包括但不限于：

(1) 建立投诉处理机制：建立物业管理服务投诉渠道，如投诉电话、微信号、意见箱等，公布投诉处理流程等；及时接受采购人和职工的投诉反映，并及时解决所反映的问题，对受理的投诉应核实情况，及时处理并对采购人和职工提出的投诉进行答复。受理、处理投诉应留存记录。

(2) 采购人意见征集、处理：建立健全调查制度、原因分析及更改措施记录。回访调查表应为收录用户签名的原始记录；回访：投诉处理完毕后均应进行回访；每季度至少一次，向采购人采用走访、问卷调查等形式，开展物业管理服务满意度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持续改进，及时反馈动态信息，日常反馈的意见应及时处理，并留有记录。

(3) 物业档案资料管理。档案和资料的管理包括：清洁卫生管理档案、室内外绿化管理档案、房屋及公共设备设施维护保养档

		<p>案、人事管理及人员培训档案以及具体的管理方案，所有资料档案做到保存完整，管理完善，交接手续完备，检索方便准确。</p> <p>(4) 安排专人负责报刊、杂志派送等。</p> <p>(6) 配合采购人做好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工作，每天晚上 10 点对办公区进行巡查，关闭楼道窗户及公共区域的灯。</p> <p>(7) 成交供应商能自觉维护公众利益，遵守办公区的各项管理规定。</p> <p>(8) 项目经理每天对各楼层巡查不少于 2 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提升服务质量。</p> <p>(9) 领用日常清洁药剂、清洁工具、洗手液、卫生纸及维修材料等易耗品需拟定计划并建立台账管理。</p> <p>(10) 配合采购人做好节能减排、固定资产等管理工作。</p> <p>(11) 法定节假日或有重大活动的，按采购人要求协助做好氛围营造工作，如绿化、美化、宣传布置、垂挂灯笼、大型活动场地布置等。</p> <p>2、房屋及公共设备设施维护保养。对房屋、供电系统、供水排水系统、消防系统等进行巡查、维护和保养。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的报修事项后要在 1 天内完成维修，需要更换零部件的要与采购人后勤部门联系，若由于客观原因无法在 1 天内完成的要向及时向采购人后勤部门报备。</p> <p>(1) 房屋巡查、维护和保养。对物业服务范围内所有房产进行日常巡查，每月至少 2 次，做好每月每次巡查记录，该项工作由保洁员兼任完成，如发现问题及时向采购人反馈汇报、并协助采购人做好维护和保养。</p> <p>(2) 供电系统巡查、维护和保养。负责对高低压电器设备、电线电缆、电器照明装置、柴油发电机等进行日常巡查（每月至少 2 次）、零星维修，发现故障或隐患要及时向采购人报告，维修用到的零配件材料费由采购人承担。成交供应商要制定停电应急处置预案，接到市政停电通知后立即通知采购人。</p> <p>(3) 供水排水系统巡查、维护和保养。对上下水道、阀门、管道、落水管、水泵、二次加压供水等系统和设备进行日常巡查</p>
--	--	--

		<p>(每月至少 2 次)、零星维修等，发现问题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报告，维修用到的零配件材料费由采购人承担。接到市政停水通知要立即通知采购人，发现各种水管和水龙头漏水、滴水情况，及时维修处理；制定事故应急处理预案，严禁发生大面积泡水、泛水，长时间停水现象（由市政通知停水的情况除外）。</p> <p>(4) 消防系统巡查、维护和保养。加强对消防栓，灭火器、消防管道、烟雾报警器等消防系统和设备的日常巡查（每月至少 2 次），日常养护及运行管理等，发现问题的及时向采购人报告，配合采购人进行维修、更换。</p> <p>3. 保洁服务。保洁区域包括但不限于办公楼（区）内办公室和周转住房、大厅、展厅、过道、楼梯、天台、卫生间、茶水间、会议室等，办公区域道路、停车场（库）、球场、职工活动室、餐厅、活动室等所有公共场地及“门前三包”区域，周转住房的公共部分（含楼道、地面），责任清洁区的日常清洁。洗手液、卫生纸、清洁剂、化粪池清掏、灭虫除害等所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清洁工具等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具体保洁服务要求如下：</p> <p>(1) 保洁员应按照保洁作业频率和质量标准（详见附件 3）完成保洁工作。</p> <p>(2) 项目经理每天 1 次对保洁区域进行巡视检查，巡回保洁，确保干净、无异味、无灰尘、无杂物、无积水、无明显污迹、无油迹、无蛛网、无乱钉乱画，物品、桌椅摆放整齐有序、无杂物，卫生间、楼梯等室内空间保持空气清新、无异味，公共部位无擅自占用和堆放杂物。</p> <p>(3) 卫生间的卫生纸及洗手液按要求及时更换。</p> <p>(4) 清洁工具分区分类定点摆放，整齐、干净；卫生保洁要注意节约用水，做到人离水关；在清扫外围区域时注意行人车辆，要有安全作业标识，确保安全。</p> <p>(5) 做好垃圾清运工作。保洁员在作业中产生的所有垃圾必须倒入指定位置，所有生活垃圾必须做到日产日清，不得在管理区域内私自焚烧或随意倒放，垃圾箱外侧表面清洁、内侧无残留物；装修垃圾必须集中堆放，定期清运并进行消毒杀菌，不影响交通，</p>
--	--	---

		<p>不影响环境。</p> <p>(6) 定期组织管道疏导工作并根据天气状况，及时清理排水沟渠及排污管道，保持地下管道畅通。</p> <p>(7) 不定期检查化粪池情况，及时报告采购人处理，保持良好环境卫生。</p> <p>(8) 负责采购人局机关的保洁员需对责任清洁区（玉林市福绵区玉福大道诚顺鞋厂路口至区政府路口两侧路段）定时或不定时进行清扫。</p> <p>(9) 垃圾分类：配合玉林市福绵区的城市管理要求，进行垃圾分类宣传和行为引导设立生活垃圾分类集中投放点和分类收集容器，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和分类交运。</p> <p>(10) 保洁员要求：思想端正，人员相对固定，并签订保密协议。</p> <p>4. 绿化服务。办公楼（区）室内外各类植株进行整形修剪土壤、水肥管理和病虫害综合治理等日常养护，绿化带、盆株的日常清洁和绿化生产垃圾的清运费，办公楼（区）门前规定区域绿地的养护管理等。绿化所产生垃圾的清运费、除草机、修剪机、肥料、杀虫药剂等材料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各类高大植株绿化整形修剪所产生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绿化服务具体要求如下：</p> <p>(1) 及时铲除绿地、空地、屋顶、车棚、天台等处的杂草、杂物、青苔。</p> <p>(2) 不定期浇水。根据季节、气候、地域条件、绿地花木品种、生长期决定浇水量。</p> <p>(3) 定期松土施肥。根据花木生长期，花木品种和培植需要，定期对绿化地土壤进行松土和施肥，确保花木长势良好。</p> <p>(4) 定期修剪整形。修剪绿化带、草地及景观树根据树木形态、观赏效果、树木品种和生长情况等因素定期进行修剪整形；要及时清理树枝、树叶、枯枝、杂草等，配合采购人对高大植株进行修剪，做好安全防范管理工作。</p> <p>(5) 不定期清除病虫害。根据病虫害发生规律实施综合治理，做到预防为主、综合防治，不得发生办公区内花木因病虫害而</p>
--	--	--

		<p>导致的枯萎问题。</p> <p>(6) 喷洒农药要在节假日实施，对喷洒农药的植物，要挂牌警示，以防农药中毒。</p> <p>5. 保安服务。办公楼（区）门卫和日常巡逻、防盗等报警监控运行管理，车辆、道路及公共秩序维护，防汛、治安及其他突发事件处理等，保安服务所需配备的对讲机、服装、电筒、应急包等材料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保安服务具体要求如下：</p> <p>(1) 加强门卫管理。24 小时值守；指定时间段立岗，形象展示；按采购人要求，严格对出入管理区域人员管理，落实好检查、验证、登记制度，杜绝可疑人员和危险物品进入办公楼（区）内；密切掌握管理区域车辆、人员动态，及时妥善处置各种意外情况。</p> <p>(2) 每天定时对办公区域进行巡查、安全检查、隐患排查等工作；在职所有保安员必须签订保密协议；对保安员要统一执勤着装、统一执勤标准、统一执勤动作，保持执勤威严，并做到服务态度良好。</p> <p>(3) 组织对办公区域道路弯道、交叉路口、楼梯台阶、易发事故等处设置安全标识，并及时组织引导与设施维护。</p> <p>(4) 主动引导车辆停放和维护交通秩序，加强检查巡查，及时纠正各种乱停乱放问题。</p> <p>(5) 积极协助采购人做好重大活动、重大会议的保安服务，全力保障重大活动与重大会议顺利进行。</p> <p>(6) 严格执行门卫管理制度做好交接工作。</p> <p>(7) 成交供应商及其员工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放行无关人员进入采购人房产（大院）或占用采购人房产及相关设施。</p> <p>6. 会议服务。办公楼（区）内发生的会前的物品准备、会场清洁、会场布置、会议期间的茶水供应、应急疏散、会议用品保管等，会议服务的茶叶、水杯、纸巾等材料费由采购人承担。会议服务具体要求如下：</p> <p>(1) 会议室及其用品管理：茶具严格清洗、消毒、保存，达到卫生安全标准，对公共区域的物品进行有效管理，定期进行清点。</p>
--	--	---

			<p>(2) 根据采购人要求、场地大小、用途，明确摆放规定，做好会场和活动场地的布置。</p> <p>(3) 及时做好会务服务：会前 30 分钟必须要做好会前准备工作，如物品准备、会场布置等；茶水间隔 40 分钟至少要续水一次；中间休息及时整理好座椅、桌面用品。做好会前会后的保洁工作。</p> <p>(4) 制定有关会议、活动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召开会议，物业服务人员务必提前对水、电、空调等设备的情况进行检查。</p> <p>7. 餐饮服务。采购人提供厨房、餐厅、厨房设备、餐具，成交供应商负责按照采购人要求加工供应职工用餐（早、中）、接待用餐、会议（培训）用餐以及食堂清洁卫生。食材采购由采购人负责，成交供应商配合验收。</p> <p>(1) 职工用餐供餐时间：早餐 7:00-8:00，中午 12:00-13:30（菜品准点供餐率为 100%，采购人可根据工作需要进行调整并提前通知成交供应商）。</p> <p>接待用餐、会议（培训）用餐：成交供应商依据采购人提供的就餐人数、菜品、用餐标准等制定合理的方案交采购人确定，并按照采购人确定的时间供餐。</p> <p>(2) 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餐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菜肴制作、分餐、摆盘、餐具清洁、厨房清洁、餐厅清洁、财务核算、库存盘点、每日菜样留存及各项目日常管理工作。</p> <p>(3) 餐饮服务人员要爱惜厨房、餐厅的各项设备，每天进行清洁，设备出现故障要及时向采购人进行报备。</p> <p>(4) 餐饮服务人员要遵守食堂服务要求和食堂工作卫生标准（详见附件 4：食堂服务工作要求及标准）。</p> <p>(5)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及国家、行业相关最新法律法规规定，确保餐食制作的安全及卫生。成交供应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依法承担行政责任或刑事责任，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依法予以赔偿。</p> <p>(6)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厨师要严把菜肴的质量关，对不合格</p>
--	--	--	--

		<p>的食材一律拒绝签收和使用。</p> <p>★（7）成交供应商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办理好本项目的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并于合同到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注销本项目的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p> <p>8. 应急管理。制定各类突发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出现灾害性天气、地震、突发火灾、停电、供水管道爆裂、突发治安或刑事事件等）的应急处置预案。发生突发事件必须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处置预案，做好安全稳定及应急处置工作。市政停电时，玉林市福绵区税务局局机关办公楼必须 10 分钟内切换到备用电源恢复供电。</p> <p><b>四、物业管理服务目标</b></p> <p>1. 服务目标</p> <p>服务目标是：为采购人工作人员创造高效、便捷、安全、卫生的办公生活环境，为来访人员创造文明、舒适、温馨的办事环境。</p> <p>2. 服务应达到的各项指标要求，全体物业服务人员须统一着装，佩戴统一标志，仪表端庄、大方，衣着整洁，表情自然和蔼、亲切，迎送接待来访人员时，用语准确，称呼恰当，问候亲切，语气诚恳，耐心细致；使用文明用语，不使用服务忌语。达到以下指标：</p> <p>①杜绝火灾责任事故和其他安全事故；</p> <p>②环境卫生、清洁率达 99%；</p> <p>③消防设备设施完好率 100%；</p> <p>④房屋、门窗完好率 99%；</p> <p>⑤零星维修、维修及时率 99%，返修率≤1%；</p> <p>⑥会议服务按时率 100%；</p> <p>⑦餐饮服务按时率 100%、安全卫生率 100%。</p> <p><b>五、服务人员及工资待遇</b></p> <p>1. 服务团队配置需求。</p> <p>配备物业服务人员为 15 人（本项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且必须满足服务工作需要。</p>
--	--	---

序号	服务区域	项目经理 (人)	保安 员 (人)	保 洁 员 (人)	绿 化 员 (人)	水 电 工 (人)	厨 师 (人)	副 厨 (人)	会 务 员 (人)	
1	国家税务 总局玉林 市福绵区 税务局局 机关	1	2	2	1	1		1	1	
2	国家税务 总局玉林 市福绵区 税务局第 一税务分 局		1	1						
3	国家税务 总局玉林 市福绵区 税务局福 绵税务分 局		2						1	1
	合计	1	5	3	1	1	1	2	1	

(1) 项目经理 (1人)

年龄 40 周岁以下，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有耐心，好学，服务意识强，能熟练操作办公软件，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协调能力，具有 3 年项目经理任职经验。

(2) 保安员 (5人)

男性，年龄 52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吃苦耐劳，有良好的

		<p>服务意识，纪律性与责任心强，具有 1 年相关工作经验。</p> <p>★保安员应持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员证。</p> <p>(3) 保洁人员 (3 人)</p> <p>女性，年龄 5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吃苦耐劳，有良好的服务意识，纪律性与责任心强，有 1 年相关工作经验。</p> <p>(4) 绿化员 (1 人)</p> <p>年龄 5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有一定绿植养护知识，懂得操作多种绿化工具，具有 1 年相关工作经验。</p> <p>(5) 水电工 (1 人)</p> <p>年龄 5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吃苦耐劳，有良好的服务意识，纪律性与责任心强。具有 2 年相关工作经验；</p> <p>★水电工具有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低压电工作业）。</p> <p>(6) 厨师 (1 人)</p> <p>年龄 55 周岁以下，具有 2 年厨师工作经验，身体健康，能吃苦耐劳，有良好的服务意识，纪律性与责任心强。</p> <p>★厨师应具有健康证。</p> <p>(7) 副厨 (2 人)</p> <p>年龄 50 周岁以下，能辅助厨师做好食品加工，有良好的服务意识，纪律性和责任心强，具有健康证，有 1 年相关工作经验。</p> <p>★副厨应具有健康证。</p> <p>(8) 会务员 (1 人)</p> <p>女性，年龄 40 周岁以下，具有高中以上学历，具有 1 年相关工作经验。</p> <p>★会务员应具有健康证。</p> <p>2.成交供应商应按国家规定为物业服务人员购买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p> <p>3.物业服务人数不足要求且 10 个工作日内不及时补充的，采购人有权在相应月份扣减 5000 元/人的物业服务费（扣减金额=所缺人数×5000 元）。</p> <p><b>六、物业服务考核办法</b></p> <p>（本办法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p>
--	--	---

		<p>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p> <p>1. 采购人采取每月定期（详见附件 1：《物业服务月度考核评分表》）及不定期（详见附件 2：物业服务日常工作考核评分表）方式对成交供应商进行考核。成交供应商派人参加考核，发现问题，当场告知。成交供应商根据考核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查找原因，提出整改意见（整改意见于 5 个工作日内）通报采购人，并及时作出整改。考核结果双方签字确认。</p> <p>2. 采购人每月最末一个工作日对本月物业服务进行定期考核，总分为 95 分以上的，不扣所属月份的物业服务费用；总分为 90 分以上不足 95 分的，扣所属月份应付物业服务费的 5%（取整到元）；总分为 85 分以上不足 90 分的，扣所属月份应付物业服务费的 10%（取整到元）；总分不足 85 分为不合格，扣所属月份应付物业服务费的 20%（取整到元）；累计三次总分为不合格的，或由于成交供应商责任，在合同履行期间发生安全责任事故造成人员或财产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p> <p>3. 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的服务质量不定期抽查，检查记录经双方签字确认后保存在采购人处。采购人有权根据检查结果，按物业《服务日常工作考核评分表》（详见附件 2）对成交供应商实施扣款，并通知成交供应商限期整改。</p>
<b>★二、商务条款</b>		
1	合同签订日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2	服务期限	2 年。本项目采用一次采购二年沿用，实行一年一考核一签合同的办法进行，第一年期满后，采购人根据相关政策以及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决定是否与成交供应商续签第二年合同，但成交金额不予调整。
3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物业服务范围（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福绵区内）。
4	服务费支付方式及时间	<p>1. 采购人采取先服务再付款、按月考核结算的方式。每月最末一个工作日，采购人根据《物业服务月度考核评分表》《物业服务日常工作考核评分表》（如有）及合同罚责条款对成交供应商本月服务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经双方确认无异议后，采购人按考核结果对合同服务费进行汇总扣款后支付剩余款项。即：当月实际支付物业服务费=应付物业服务费-不定期考核扣款-每月定期考核扣款。</p> <p>2. 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p>

		人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采购人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但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服务义务，确保采购人工作正常运转；当发生此等情况时，成交供应商有义务自行先向所派员工支付各种相关费用。
5	物业服务费用	<p>1. 以下费用由物业服务公司负担</p> <p>(1) 人员工资（含社保、福利）；</p> <p>(2) 清洁卫生费（前文条款提到的由采购人负责的除外）；</p> <p>(3) 绿化管理费（除各类高大植株绿化整形修剪所产生的费用外）；</p> <p>(4) 日常行政办公及后勤管理费（含人员制服费）；</p> <p>(5) 与本项目直接有关的固定资产折旧费；</p> <p>(6) 合理利润；</p> <p>(7) 法定税费；</p> <p>(8) 不可预见费用（含其他应由物业服务公司负担的费用）；</p> <p>(9) 其他费用。</p> <p>2. 以下费用不需要成交供应商承担和支付：</p> <p>(1) 办公楼（区）及食堂内保洁服务使用的洗手液、卫生纸、清洁剂等不需成交供应商负责。</p> <p>(2) 办公楼（区）内会议服务使用的茶叶、水杯、纸巾等材料不需成交供应商负责。</p> <p>(3) 化粪池清掏、灭虫除害等所产生的费用不需成交供应商负责。</p> <p>(4) 供电系统、供水排水系统、房屋维修用到的零配件材料费不需成交供应商负责。</p> <p>(5) 各类高大植株绿化整形修剪及专业对植物及草坪的养护、杀虫不需成交供应商负责。</p>
6	验收标准	按照采购需求、磋商文件及国家、行业规定的技术标准及规范，双方到场共同验收。
<b>三、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要求</b>		
1	其他事项	<p>(一)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二) 供应商建立相关的标准化管理体系、提供绿色物业管理服务、切实保护企业从业人员的职业健康、职业安全等合法权益，采用标准化的管理方式为采购人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同时确保对采购人、社会更负责任。</p>

## 附件 1:

## 物业服务月度考核评分表

(如成交供应商投标承诺的考核评分表优于本表, 合同履行时将结合成交供应商投标承诺的考核评分表及采购人制订的考核评分表进行履约考核。)

年 月 日

序号	标准内容	分值	考核细则	得分
一	综合服务	10		
	员工着装规范, 佩戴明显标志, 工作规范、作风严谨	3	着装及标志一次不符合扣 0.3 分	
	物业档案资料齐全	3	档案资料不齐全一项扣 0.6 分	
	报刊、杂志分送及时	2	报刊、杂志分送不及时一次扣 0.2 分	
	建立投诉渠道, 定期向采购人征求意见, 并及时反馈	2	未建立投诉渠道扣 1 分, 未及时向采购人反馈一次扣 0.2 分	
二	房屋及公共设施设施维护保养	10		
	按照要求定期对房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消防系统进行巡查	2	未按要求定期进行巡查的, 一次扣 0.2 分	
	发现故障、隐患, 接到报修后 1 天内完成维修, 因客观原因无法完成的, 及时向采购人相关部门报备; 接到停水停电通知均需及时向采购人相关部门报备	2	未及时报备的, 一次扣 0.2 分	
	应急发电机可随时启用	1	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零星维修、维修及时率 $\geq 99\%$ , 返修率 $\leq 1\%$	3	及时率符合 2 分, 不符合 0 分; 返修率符合 1 分, 不符合 0 分	
	水电工拥有 2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具有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操作项目: 低压电工作业)	2	符合 2 分, 不符合 0 分	
三	保洁服务	25		
	按照保洁作业频率和质量标准完成日常保洁工作	10	未按作业频率和质量标准完成日常保洁工作, 一次扣 0.2 分	
	接到服务范围的临时保洁任务, 需在 5 分钟内响应	3	未及时响应的, 一次扣 0.2 分	

	房屋共用部位保持清洁，无乱贴、乱画，无擅自占用和堆放杂物现象；楼梯扶栏、天台、共用玻璃窗等保持洁净；共用场地和绿地无纸屑、烟头、积水等废弃物	8	不符合要求的，一次扣 0.2 分	
	垃圾日产日清，定期进行卫生灭杀	2	每发现一处垃圾扣 0.1 分，未达到垃圾日产日清的扣 0.3 分，未定期进行卫生消毒灭杀扣 0.3 分	
	项目经理按要求进行巡视检查	2	未按要求落实的，一次扣 0.1 分	
四	绿化服务	5		
	绿地无改变使用用途和破坏、践踏、占用现象	1	符合 1 分，基本符合 0.5 分，不符合 0 分	
	花草树木长势良好，修剪整齐美观，无病虫害，无折损现象，无斑秃	2	长势不好扣 1 分，其他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 0.1 分	
	根据季节、花期变化进行修剪、施肥，确保园林美观。	2	符合 2 分，基本符合 1 分，不符合 0 分	
五	保安服务	15		
	有专业保安队伍，保安员熟悉工作区的环境，文明执勤，训练有素，言语规范，认真负责	2	符合 2 分，基本符合 1 分，不符合 0 分	
	实行 24 小时值班	6	值班记录不规范每处扣 0.1 分，发现人员缺岗每次扣 0.5 分	
	落实巡逻制度，进行安全检查、隐患排查	3	巡逻记录不规范每次扣 0.1 分	
	对外来人员和物品的出入进行管理，落实检查、验证、登记制度	2	未按要求设登记本扣 1 分；未按要求落实出入管理每次扣 0.1 分	
	车辆进出有序，按指定位置、朝向停放	2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 0.2 分	
六	会议服务	6		
	按照采购人要求布置会场，包括桌椅摆放、屏风摆放、台牌摆放、宣传品宣传栏摆放等	2	未按要求落实每次扣 0.2 分	
	会前会后对会场进行清洁，地面桌面抽屉均无垃圾、灰尘	1	不符合每次扣 0.2 分	

	会务员持有健康证	1	不符合每次扣 1 分	
	会前准备好茶水，会中每间隔 40 分钟续一次茶水	1	不符合每次扣 0.2 分	
	茶具严格清洗、消杀、保存，达到卫生安全标准，茶叶密封保存、按需领用	1	不符合每次扣 0.2 分	
	<b>餐饮服务</b>	<b>25</b>		
	按照采购人点餐情况及时制作，按时提供餐食	4	不符合每次扣 0.2 分	
	餐饮服务人员持有健康证且在有效期内	3	少一个扣 1 分	
	提供的食品安全、卫生，没有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5	出现食品安全事故，扣 5 分；出现食品卫生问题，按严重程度扣 0.5—5 分	
七	分餐时确保每份餐食的分量质量，圆桌用餐时提前摆放好餐具，提供上菜服务	4	不符合每次扣 0.2 分	
	做好厨房、餐厅、各类设备、餐具的清洁工作	3	不符合每次扣 0.2 分	
	工作期间患有痢疾、伤寒、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皮肤病等疾病而未停止工作	3	每发现一个扣 1 分	
	餐饮器具使用前必须洗净消毒，消毒后及时放入保洁柜待用，保持干净、无油腻、无积水，并保存相关消毒记录。	3	不符合每次扣 0.2 分	
	<b>应急管理</b>	<b>4</b>		
八	按要求制定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	无应急预案或应急预案明显不完整或不可行，扣 1 分	
	发生突发事件 5 分钟内向采购人报告，配合做好安全稳定、应急处置工作	3	符合 3 分，不符合 0 分	

考核人：

被考核人：

## 附件 2:

物业服务日常工作考核评分表

考核检查内容	扣款额度	备注
发生重大失责行为，造成严重后果者。	每次扣款 10000 元。	
物业服务人员服务态度端正，佩戴明显标志（工作牌），穿工服，讲文明礼貌用语、服从和接受采购人的管理和检查。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50 元。	
保安员务必坚守岗位严禁脱岗，值班（上班）时间喝酒睡觉、擅离岗位者。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维护公共秩序时不准嬉笑打闹，不准看书、看报或进行其他与值班无关的事。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50 元。	
保安区域出现打架、斗殴、寻衅滋事的事件发生；出现盗窃和人为破坏行为。	每发现一次扣款 500 元。	
消防设备、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是否在位，状态是否良好，发现破损应及时维修更换。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安全通道无违规占用、无杂物堆放等现象。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闲杂人员进入大楼，院内车辆乱停乱放，不及时制止者。	每发现一次扣款 50 元。	
建筑物内公共楼道、步行梯、卫生间、大堂、门厅、会议室保洁及时、无死角。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大楼外观完好、整洁，外墙、路面、绿地、散水坡、停车场、水池、楼梯入口台阶保洁及时、无死角。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垃圾箱等环卫设备内部垃圾及时清理，外表无污迹，垃圾箱周围无散落垃圾，污迹。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雨、污水管井的井底无沉淀物，水流畅通；井盖上无污物，盖板无污迹。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地面地漏完好无堵塞，无大面积积水，明沟、暗沟排水畅通，无垃圾，无溢流现象。沟盖板安装牢固、平稳。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垃圾中转站、收集箱垃圾不能溢出，周围无散落垃圾，无明显污物。有效控制蝇、蚊等害虫孳生。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绿化带、草坪、灌木定期浇水、修剪、养护、施肥，所有绿化长势良好，整齐美观，无病害、无斑秃无人为损坏。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值班室保持清洁、卫生、通风、照明良好。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设备机房（特指监控室和配电室，不包含信息中心机房）内整洁，无烟头无乱堆现象，保持机身洁净、仪表清晰，设备、阀门、管道工作正常、无跑冒滴漏。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维修保养不及时造成设备故障问题者。	每次扣款 500 元。	
接到采购人报修，未能及时维修和报备的。	每发现一次不合格者扣款 100 元。	
态度蛮横、与采购人员工或来访人员争吵、发生冲突。	每次扣款 1000 元以上。	
发生有效投诉。	每次扣款 200 元以上。	
对所分配的工作处理不及时、不到位或置之不理者。	每次扣款 200 元。	
物业服务人数不足要求且 10 个工作日内不及时补充的	每缺一人扣款 5000 元	

附件 3:

保洁作业频率和质量标准

序号	清洁项目	作业频率	质量标准
1	公共地面（走廊、楼梯地面）	每天至少两次，上午 7：30 至 8：30，下午 4：00 至 5：00 清理，全天保洁	保持清洁、无纸屑痰渍
2	办公楼走廊的挡雨墙、玻璃窗	挡雨墙墙面每天清洁一次，玻璃窗每周擦一次	保持清洁，无尘无污渍，整齐明洁
3	办公楼、附属楼、食堂、大门两侧走廊天面	每周至少清扫尘及蜘蛛网一次	保持清洁、无蜘蛛网
4	办公楼公共卫生间	每天至少清洁两次、每周至少消毒一次，每天清洁服务	保持清洁无尘无纸屑烟头等杂物
5	楼梯扶手、护栏	每天两次擦拭	无尘干净
6	辖区公共道路	每天 7：30 至 9：00 清扫一次，全天保洁	无明显杂物、保持整条道路清洁
7	消防栓及相关的消防器材	每周进行保洁一次	无尘干净
8	绿化地及长椅	每周至少清扫一次	无烟头等杂物，保持整治
9	车库地面、天面	每周至少清扫一次	保持清洁，无蜘蛛网。
10	附属楼楼顶绿化	每周至少清扫一次	保持清洁、摆放整齐
11	食堂	每次供餐后清洁一次	保持整洁、消毒
12	办公室桌面、地面	每周至少清扫一次	保持清洁、摆放整齐
13	办公楼（区）内的空闲周转住房及周转住房公共部分	每周至少清扫地面及墙体的蜘蛛网两次	保持清洁、无蜘蛛网
14	职工活动室	每天至少清扫一次地面，擦拭一次职工活动室器材	无尘干净
15	展厅	每周清扫一次	无尘干净
16	会议室	有会议时每次会前会后各清扫一次地面，擦拭一次会议桌椅；没有会议时每周清扫擦拭一次	无尘干净

附件 4:

## 食堂服务工作要求及标准

### 一、食堂服务要求

工作内容	工作要求
一、安全管理	1、须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并结合食堂的具体情况，建立健全卫生制度，使卫生工作经常化，确保疾病传染和食物中毒事件零发生。食堂内厨、仓库不许存放任何有毒性药品。严防食品和药物混串造成食物中毒事件发生。
	2、做好防火、防盗、防毒和防破坏工作，确保安全事故零发生。
	3、须建立严格的消防安全制度，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措施，确保火灾事故零发生。
	4、食堂用火用电设备有专人管理负责。炉灶旁不准堆放杂物和易燃易爆物品。
	5、遵守安全法规，设备安全管理到位，做好安全教育及劳动保护工作。
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1、食品卫生管理制度；
	2、食堂环境卫生管理制度；
	3、工作人员健康检查制度；
	4、工作人员服务守则；
	5、工作人员岗位工作标准；
三、环境及用具卫生	1、保持餐厅地面清洁，窗户明亮，桌椅干净，天花板、墙壁无积尘、无蛛网。
	2、及时清理餐桌残留物，保持清洁，无油腻。
	3、冷冻设备无灰尘，无蜘蛛网，无油迹，生菜和熟菜分别存放。
	4、按照卫生标准，对锅、碗、瓢、盆、案板、菜刀、餐具等实行一洗、二刷、三冲、四消毒。
	5、保持货架、抽风系统、箱柜的整洁干净，洗物池做到无污、无苔。
	6、厨房、碗柜内物品摆放整齐，餐具密闭存放。
	7、消毒柜、餐具回收要及时清洗，餐具消毒才能给用餐人员使用。
	8、做好防鼠、防蟑、防蝇等防护措施。
四、食品卫生	1、认真执行国家有关食品安全法的规定，严把采购关，使用绿色食品，严防食源性疾患的发生。做好食品安全管理，杜绝食物中毒事件发生。
	2、蔬菜要先拣后洗，保证菜肴无虫子、沙子、头发、杂物等。
	3、肉菜按规定程序清洗干净。

	4、每日制作的饭菜及下班后剩饭菜，必须随时清理和处理。
	5、熟食要加盖加罩，做好防尘防蝇工作。
五、食堂员工卫生守则、服务质量	1、食堂员工每年进行一次健康检查，无健康证不准上岗。
	2、服务人员必须着整洁工作服，接触入口食品要戴口罩及一次性手套。
	3、食堂员工要勤洗手、勤剪指甲，患有感冒等传染性疾病要主动报告，患病员工不直接接触食品的岗位工作。
	4、食堂员工要遵守职业道德，做到礼貌待人，热情服务，文明用语。
六、饭菜质量及分量	1、一日三餐按时开餐，保证饭菜供应。
	2、菜肴花色品种要定期翻新并公布，做到色香俱全饭菜质量好，得到大多数职工认可。
	3、米饭软硬适中，不得有夹生或隔天剩饭剩菜。
	4、饭菜分量合理，质好量足。
	5、接待、会议、培训就餐的具体品种由采购人按次确定并交成交供应商实施。
七、水电管理	1、下班时必须关闭各用水用电设备。杜绝长明灯、长流水的现象。
	2、使用拖把清理清扫，严禁长开水龙头冲洗地面和水沟。
	3、食堂的空调、音响、电视设备仅在就餐时使用，其余时间一律关闭。

## 二、食堂工作卫生标准

序号	工作卫生标准
1	切实落实食品安全“五四”制；
2	制定并落实食品制度；
3	禁止领用、加工以下食品： (1)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食品； (2)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3)超过保质期或不符合食品标签规定的定型包装食品； (4)其他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和要求的食品、添加剂等。
4	储存食品及器具放置须符合相关卫生规定，要有防水、防潮、防蝇、防鼠、防霉、防蛀等措施。
5	生熟食品存放的冰箱要分开，加工生熟食品的器具要分开，不可混用。
6	食品加工、供应： (1)各种原料加工做到一摘、二洗、三清、四切配。 (2)必须做到烧熟烧透，需要熟制加工的大块食品，其中心温度不低于 70 度，食品不得接触有毒物、不洁物。 (3)加工烹调食品必须使用添加剂时，要在使用前看清其产品标签和说明书，标签模糊不清的或来源不明的添加剂不得使用；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必须符合《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公告名单规定的品种及其使用范围、使用量，不得凭经验随意扩大使用范围和使用量。 (4)食品在烹调后至供应前一般不超过 2 个小时，若超过 2 个小时存放的，应当在高于 60 度或低于 10 度的条件下存放。剩余食品不得再次供应。
7	环境卫生。食堂应当保持内外环境整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及其孳生条件。 (1)就餐场所确保工完场清，四壁无尘，窗明几净，室内保持通风。 (2)地面无污水，无菜头和饭菜等杂物。下水道疏通无堵塞，垃圾桶（袋）加盖（扎口）、确保每餐必清。 (3)操作间锅台无污秽物，瓷砖无污痕，炊具卫生。 (4)餐厅桌凳摆放整齐，桌面清洁无油腻，地面干爽无积水，供应台、水池、天花板、空调、灯具等保持清洁。
8	餐饮器具清洗消毒保洁： (1)餐饮器具使用后应及时洗净，定位存放，保持清洁。消毒后的餐饮器具应贮存在

	<p>专用保洁设施内备用，保洁设施应有明显标记。餐饮器具保洁设施应当定期清洗，保持洁净。</p> <p>(2) 餐饮器具使用前应按以下规定洗净并消毒。</p> <p>①清洗方法（采用手工方法清洗的应按以下步骤进行）：</p> <p>一刮。刮掉沾在餐饮具表面上的大部分食物残渣、污垢；</p> <p>二洗。用含洗涤剂溶液洗净餐饮具表面；</p> <p>三过水。用清水冲去残留的洗涤剂。</p> <p>②消毒方法：</p> <p>首选热力消毒。包括蒸汽、煮沸、红外线等热力消毒方法。</p> <p>煮沸、蒸汽、高温消毒保持 100 度、保持 10 分钟以上；</p> <p>红外线消毒一般控制温度 120 度、保持 10 分钟以上；</p> <p>应严格按消毒设备所指示的时间消毒，定期检查并记录，保证消毒效果。</p> <p>③保洁方法：</p> <p>消毒后的餐饮具要自然滤干或烘干，不应使用手巾、餐巾擦干，以避免受到再次污染。</p> <p>消毒后的餐饮具应及时放入专用密闭式餐饮具保洁柜（间）保存，避免再次受到污染。</p> <p>应定期检查消毒设备、设施是否处于良好状态。采用化学消毒的应定时测量有效消毒浓度。</p> <p>不得重复使用一次性餐饮具。</p> <p>保洁设施的内外应洁净、干爽，保洁设施内不得存放其他物品。已消毒和未消毒的餐饮器具应分开存放。</p> <p>餐具摆台超过当次就餐时间尚未使用的应收回保洁。</p> <p>盛放调味料的容器应定期清洗消毒。</p>
9	<p>个人卫生：</p> <p>（1）在服务期间，服务人员应规范操作，餐饮服务人员必须持健康证上岗，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必要时接受临时检查；无痢疾、伤寒、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皮肤病等疾病，无传染疾病，健康证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安排员工在正规卫生监督部门体检并领取健康证明，在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采购人提交所有餐饮服务人员的健康证；如有员工发生变化，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交新员工的健康证。合同期内人员健康证必须保持有效。</p> <p>（2）凡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疾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安全的疾病的，不得上岗。</p> <p>（3）在出现咳嗽、腹泻、发热、呕吐等有助于食品安全的病症时，应立即脱离工作</p>

<p>岗位，待查明病因、排除有碍食品安全的病症或治愈后，方可重新上岗。</p> <p>(4) 必须掌握本岗位的食品安全技术要求，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严格遵守卫生操作规程。</p> <p>(5) 坚持科学的洗手习惯：操作前、便后以及从事与食品无关的其他活动后应洗手；洗手应先用消毒液消毒，后用流动水冲洗。</p> <p>(6) 不得留长指甲、涂指甲油、戴戒指。不得在食品加工场所或销售场所内吸烟、吃东西、随地吐痰，不得穿工作服入厕。</p> <p>(7) 加工销售食品时，不挖鼻孔、掏耳朵，不喝酒，不吃零食；直接接触入口食品时应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不得用手直接接触食品和器皿。</p> <p>(8) 个人卫生做到“四勤”：勤洗手、剪指甲（指甲长度以不超过手指头为标准）；勤洗澡、理发；勤洗衣服、被褥；勤换工作服。</p> <p>(9) 不得面对食品打喷嚏、咳嗽及做其他影响食品安全的行为，不得直接抓取直接入口食品或用勺直接尝味。</p> <p>(10) 要注意个人卫生及形象，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穿戴整洁的工作衣帽，头发梳理整齐置于帽内。</p> <p>(11) 必须认真执行各项卫生管理制度。</p>
--